

证券代码：430406

证券简称：奥美格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775,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37%，可转让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黄柏源	否	无	D	36,000	0.15%	84,000
2	李新芳	否	无	D	60,000	0.25%	140,000
3	李超凡	否	无	D	15,000	0.06%	35,000
4	刘均	否	无	D	15,000	0.06%	35,000
5	谢荣顺	否	无	D	12,000	0.05%	28,000
6	初彩虹	否	无	D	15,000	0.06%	35,000
7	黄婉芳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8	戴春霞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9	朱兴平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10	黄小玩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11	徐陈圆	否	无	D	24,000	0.10%	56,000

12	谭娟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13	蔡汉德	否	无	D	30,000	0.13%	70,000
14	汪兴发	否	无	D	18,000	0.07%	42,000
15	刘么莉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16	刘伯盛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17	江庆礼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18	周金南	否	无	D	6,000	0.02%	14,000
19	汪志华	否	监事	B	5,000	0.02%	15,000
20	蔡晓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21	刘小红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22	刘正香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23	袁忠玉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24	吕志花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25	李勇康	否	无	D	3,000	0.01%	7,000
26	韩艾芯	否	无	D	265,000	1.08%	210,000
27	程秀丽	否	无	D	343,000	1.40%	196,000
28	徐志刚	否	无	D	1,207,000	4.92%	70,000
29	柳忠	是	董事长	B	966,250	3.94%	8,533,500
30	汪腊梅	是	无	D	346,500	1.41%	808,500
31	于有泉	否	无	D	27,000	0.11%	63,000
32	赖锦凤	否	监事	B	156,000	0.64%	468,000
33	刘瑶勋	否	监事	B	62,000	0.26%	330,000
34	舒俊枢	否	无	D	75,000	0.31%	175,000
35	魏玲	否	董事	B	12,000	0.05%	195,000
36	李常高	否	无	D	15,000	0.06%	35,000
37	王岳林	否	无	D	4,500	0.02%	10,500
合计				—	3,775,250	15.37%	11,788,50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

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1、根据公司 201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发行方案二》约定：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定向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限售）自愿锁定承诺自股份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所有认购者本次所认购股票以 3 年分别按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售。

《2014 年股票发行方案（二）》于 2015 年 4 月 3 日完成股份登记，截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自愿锁定股份可解限售比例为 30%。

2、根据公司 2015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约定本次股票发行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定向发行中认购的股份除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限售）自愿锁定承诺自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所有认购者本次所认购股票以 3 年分别按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售。

《2015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完成股份登记，截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自愿锁定股份可解限售比例 100%。

###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2,771,500	52.00%
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	1、高管股份	9,541,500	38.85%
	2、个人或基金	2,247,000	9.15%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788,500	48.00%
	总股本	24,560,000	100.00%

注：如公司近期办理过新增股份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以新增股份登记后的总股本为准。

####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